

創世記(二)

黃光賢 牧師 4/17/2016

第三章 人的失落

1. 人墮落以後的光景（創 3：7-13）：
 - a. 看到了羞恥（罪所帶來的後果）：
 - b. 用自己的辦法遮蓋罪：
 - c. 逃避神：
 - d. 推卸犯罪的責任：
詩 72:9 住在曠野的，必在他面前下拜；他的仇敵必要**舔土**。(衰敗蒙羞的意思)

4. 人失落後所受的虧損（創 3：14-24）：
 - a. 汗流滿面才得餬口：
 - b. 人失去了享用神的恩典：
 - c. 地也因人受了咒詛：
 - d. 祝福變為咒詛：

5. 神救贖的啟示（創 3：8-24）：
 - a. 神主動來尋找人：
 - b. 神的救贖計劃：
 - （1）用皮子做衣服是解決罪人在神面前的地位：
 - （2）對付罪的源頭：
 - （3）封閉了生命樹的道路：

第四章 更深顯露人墮落的實況

1. 亞伯和該隱（創 4：1-2）：

2. 在地上發生的第一件凶殺案（創 4：2-16）：
 - a. 神看重人的所是過於人的所作：
 - b. 人的自己惹動了怒氣：
 - c. 堅持保護自己的傾向：
3. 建城的目的乃在讓自己出頭（創 4：17）：
4. 人的自己的擴張帶進更大的苦惱（創 4：18-24）：
5. 人開始尋求神（創 4：25-26）：

第五章 亞當的後裔

1. 給神記念的人(創 5：1-2)：
 - 生兒養女、共活了多少歲
2. 罪的結局就是死(創 5：3-20)：
3. 神救贖的見證人(創 5：21-32)：
 - 以諾：必死的人進入永生的見證人
 - 瑪土撒拉：「當他死的時候，神的審判和追討就要來到」神審判(公義)的見證人
 - 挪亞：「這個兒子必為我們的操作和手中的勞苦安慰我們。」免去罪的刑罰的見證人

第六 — 八章 洪水淹沒全地

1. 人墮落到了盡頭（創 6：1-2）：
2. 人成了肉體，神的靈不再與他們永遠相爭(創 6：3-4)：
 - 加 5:17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。

3. 神定意結束那罪惡的世代(創 6：5-10)：

4. 方舟—神拯救的方法(創 6：11-17)：

5. 方舟顯明的拯救(創 6：18-7：9)：

6. 給淹沒的地(創 7：10-24)：

7. 新的起頭(創 8：1-22)：

第九章 洪水之後

1. 人失去管理全地的權柄 (創 9：1)：

2. 吃肉的人 (創 9：2-6)：

3. 神起初的目的沒有改變 (創 9：7-17)：

彼後 3：12 切切仰望神的日子來到。在那日，天被火燒就銷化了，有形質的都要被烈火鎔化。

4. 犯罪的生命沒有得到解決 (創 9：18-29)：